

测 试 报 告

报告编号：ZDG220640-2019

单位名称：湛江钢铁炼铁厂宝钢化工
地 点：湛江市东海岛东简镇
测试日期：2019.06.28

样品类型：污染源
样品来源：现场采样
报告日期：2019.07.04

联系人：韦景耀
电 话：17817148581

测点名称	酚盐分解馏分洗涤烟囱出口	测试点位	排气筒
净化设备	—	排气筒高度(m)	10
排放口编号	—	投运时间	2016.01
污染物类型	酚	样品数量	1
项目		数 据	检出限 (mg/m ³)
测试烟道截面积(m ²)		0.049	—
测点烟气温度(°C)		35	—
测点烟气流速(m/s)		2.6	—
烟气含湿量 (%)		3.1	—
热态烟气量(m ³ /h)		5628	—
标干烟气量(Nm ³ /h)		4799	—
实测酚排放浓度(mg/Nm ³)		0.421	0.3
酚排放速率(kg/h)		2.02E-03	—
技术依据	GB/T16157-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； HJ/T32-1999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		
仪器名称、型号、计量编号	HX-611 智能烟尘(油烟)采样器(J040-03)；HX-631 智能烟气采样器(J042-01)； 紫外分光光度计(J005-03)；		
排放标准	DB44/27-2001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		
最高允许排放限值	DB44/27-2001：表2 酚：100mg/m ³ ；		
采样人员	唐超、戴政桦；		
备注	测试工况由生产方确认。		
免责声明	以上内容和数据仅供内部参考，在社会上不具有证明作用。		
报告单位	上海宝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		联系电话 0759-3527954
报告编制	任峰	审核	张志基
			批准 崔海龙